

用普選口號撈選票者不想有普選

范太籲市民認清事實真相 勿被牽着鼻子走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張德江早前指出,必須高度警惕部分人「揣着明白裝糊塗」,打着爭普選的旗號出來攪局。全國人大常委范徐麗泰昨日表示,不排除本港有很少數人,為了既得利益不想本港有普選,並希望大家認清事實,不要被這些人牽着鼻子走。

張德江在全國「兩會」期間表明了中央政府對本港特首普選的「一個立場、三個符合」。范徐麗泰昨日在電台訪問中指出,張德江委員長提出的「一個立場、三個符合」並非「新鮮事」,而是中央一以貫之的,但是次由委員長清晰交代就更具權威性。

她續說,不排除在反對派、建制派及政府官員中,有很少數人為了既得利益不想本港有普選:「我(少數人)這麼多年來選舉都是搞普選為口號,因為要普選我才有票,如果有了普選,我還叫甚麼?」

范太強調,執着於爭拗「公民提名」是浪費時間,最重要的是集中討論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包括組成人數、候選人入閣條件及提名程序等。

四界組提委會廣獲認同

她並透露,在「兩會」期間,她與全國人大副秘書長兼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討論過相關議題,也和其他港區人大代表和其他中央官員談及政改,大家都認為提委會組成包括工商、專業、社會基層及政界4類人士。

「佔中」石頭砸己腳損發展

范徐麗泰又評論到反對派鼓吹的「佔領中環」,笑言自己不能阻止別人「用石頭

砸自己的腳」,但深信港人想安居樂業,不希望「佔中」影響整體本港發展,「如果『佔中』只是你們付出代價,無問題,但因為你『佔中』令國際對香港的評級有所調整,香港營運成本高了,會影響香港整體經濟發展。不要忘記,香港退,新加坡已進了」。

她並不排除中央把原在本港舉行的亞太經合組織財長會議改在北京進行,是擔心本港未能控制局面而不願冒險。港人應反省如何才令本港更好。

譚志源促放下黨派利益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昨日在回應范太「少數人不想香港有普選」的問題時表示,整個特區政府都會團結一心做好政改工作,相信范太的言論主要是針對政府以外的「一些黨派人士或其他人」,而意思是希望這些人能夠「放下小我完成大我,將一己黨派的利益放在一邊,以求社會整體大眾的利益」。

曾鈺成籲齊心凝聚共識

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昨日在另一場合時未有直接回應相關問題,只說自己見到很多人都希望實現普選,而最重要是不因為目前的分歧,放棄凝聚共識的努力,並希望所有願意實現普選的人,齊心合力。



范徐麗泰指,不排除有少數人為了既得利益不想本港有普選。



譚志源認為范太言論是針對政府以外的黨派人士或其他人。



曾鈺成希望所有願意實現普選的人齊心合力。

特首愛國愛港 防外力控制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張德江早前提出的「三個符合」中,包括了特首必須由愛國愛港人士出任的要求。全國人大常委范徐麗泰昨日強調,未來普選產生的特首必須愛國愛港,本港一旦選出和中央打對台的人,就會令人擔憂其背後或受到外來力量的控制。

范徐麗泰昨日在電台訪問中,被問及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羅范椒芬早前指,特首選舉的提名委員會要確保候選人不與中央對抗時表示,特

首候選人必須愛國愛港,就是不與內地執政黨打對台,「因為要做到打對台,單靠香港的能力做不到,好可能會有其他勢力介入,情況會令人擔憂」。

她進一步解釋,近年中國崛起,外國有人散布所謂的「中國威脅論」,中央不希望本港被人利用成為挑戰國家的地方,加上基本法明確規定了特首的職責要落實基本法,要向中央負責,也要防備有人受外國勢力影響而分裂國家,故一旦日後普選產生的特首不愛國,將會

中央一直關心香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國務院總理李克強在「兩會」期間發表的政府工作報告中,未提及「港人治港」、高度自治,引起本港政界熱議。全國人大常委范徐麗泰昨日表示,這並不代表中央不關心本港,特別是中央

多次表明要全面落實基本法,已等同這8字的意思。

領導集體新風 實事實幹

范徐麗泰昨日在電台訪問中表示,基本法本

產生很多問題。

倘反中者上台「香港會好慘」

范太直言,特區政府不能與中央通力合作,最受影響的是本港市民,「真的不希望香港有行政長官,表面上效忠於香港和內地,但實際上另有效忠對象,如果這樣香港會好慘」。

另外,被問及有指特首參選人要取得過半數提名委員的支持,才能成為正式候選人的說法,范太說,中央對此尚未有政改定案,自己也從未聽聞中央官員有此要求,相信這只是部分港區人代及政協委員的意見。

身已包含「港人治港」及高度自治的意思,故李總理在工作報告中沒有直接寫明這8字並非大件事。她又認為,現屆中央領導集體面對內地揮霍、腐敗及貪污等問題越來越根深蒂固,態度比以往更加清晰堅定,予人強硬決斷的感覺,「講說話也一句到位,實事實幹,整個作風也改變,不再說套話、官話或無謂的說話」。

陳弘毅:「公提」無法理依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張德江早前闡述了中央對本港普選的「一個立場,三個符合」。香港大學法律學院教授、基本法委員會委員陳弘毅昨日分析,張德江委員長在講話中提出了2個較新的重要觀點,一是本港特首普選問題涉及「國家的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二是本港普選是一種地方性選舉,需要採取提名委員會這獨特模式,而普選產生的特首不能為與中央對抗者。他並希望,本港社會的討論能聚焦於各種符合基本法的框架的提名和選舉模式,而不再虛耗光陰於「公民提名」等難以在法理上論證為符合基本法的建議。

特首普選涉國家安全利益

陳弘毅昨日在香港電台節目《香港家書》中指出,張德江委員長就本港政改問題早前所作重要講話,提到「一個立場」和「三個符合」等原則,其中部分內容是去年全國人大法律委員會主任委員喬曉陽和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兼香港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已經講過的,包括普選模式必須符合基本法和人大有關決定,而特首必須是愛國愛港人士等。

譚志源昨日在政改論壇上表示,自己出席了近百場不同講座,政改諮詢專責小組的成員也見了社會不同階層人士,過程中了解到各方希望依法如期落實普選。

政改不屬港自治範圍

他說,要依法如期落實普選,首先必須明白,本港政制發展「一定要與中央一起去」:本港作為中國的特別行政區,中央有其憲制權力決定、制定或修訂本港政治體制,在過程中,特區政府有所參與,以體現「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政制方針,但「政治體制並非高度自治範圍之一件事」。

因此,討論政改問題必須從整個國家的角度去看。譚志源說:「我們要產生的行政長官如何能保證香港長期繁榮穩定,更重要我們怎樣產生一個行政長官,可保障國家的利益、國家主權的體現,以及國家

不過,他認為,委員長的講話中有2點是較新的重要觀點:第一,張德江委員長強調本港特首普選問題涉及「國家的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

地方選舉勿照搬外國制度

第二,張德江委員長強調本港特首普選是「一種地方性選舉而非主權國家層面的普選」,所以不能照搬其他國家的民主模式,其中似乎包含了2點。一是基本法所規定的由提委會提名的模式是一個比較獨特的設計,與外國普遍採用的政黨提名或公民提名不一樣;二是一旦本港普選產生的特首並非「愛國愛港」,而是與中央對抗者,這將對中國的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構成威脅。

陳弘毅續說,由本港反對派組成的「真普選聯盟」大力鼓吹包括「公民提名」和「政黨提名」的「三軌」提名方案,並稱有關方案符合基本法。「我尊重他們的意見……對於法律的解釋有不同意見是十分正常的,不然的話便不會有那麼多訴訟案件,雙方當事人的律師就有關法律解釋問

題在法庭上進行激烈辯論。但是,法律問題畢竟需要由法院或其他享有法律解釋權的機構來作出裁決。」

他直言:「在目前情況下,我實在看不到有非常強而有力的法律論點,可以說服北京當局(中央)接受『公民提名』或『政黨提名』是符合基本法第四十五條的。」

提委會組成入關門檻關鍵

陳弘毅指出,正如部分反對派中人已經認識到,即使中央否決「公民提名」,政改也不一定拉倒。「我認為這次政改能否成功,2017年特首普選能否實現,關鍵在於提名委員會的構成和其提名門檻的問題。如果提名委員會的選民基礎能加以擴闊,而提名門檻又不太高,讓『泛民』有機會『入關』成為特首候選人,這樣的政改方案仍有相當機會在立法會獲得三分之二票數通過的。」

他分析,是次政改的最核心問題,便是中央是否願意讓反對派中人有機會入關。「我認為在這方面,基本法所規定的法律框架是有相當大的空間和彈性的,它既可



陳弘毅希望社會討論能聚焦於各種符合基本法的提名和選舉模式。 彭子文攝

法律學者齊籲聚焦基本法



陳文敏期望不要再執着於糾纏於「公民提名」。 彭子文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反對派堅持「公民提名」是「普選底線」。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院長陳文敏說,現時「公民提名」及「政黨提名」均涉及法律爭議,難以尋求共識,期望社會各界不應糾纏在「公民提名」的爭拗上,而應聚焦於基本法第四十五條及第二十六條尋求共識,避免忽略其他的可能性。

在昨日的政制論壇上,陳文敏提出自己的、經修訂的政改建議方案。他建議提名委員會由160人組成,其中30人來自立法會傳統功能組別議員、40名直選議員代表、67名港區人代及政協委員,確保均參與原則,又倡議新增3個公務員代表,宗教及學界則各增加1席。

陳文敏:勿執着糾纏「公提」

他又建議增加「公民提名」元素,由全體合資格選民於18區各選出1名代表加入,及將特首候選人的提名門檻維持在目前選舉委員會的提名要求,即要取得八分之一、即20名提名委員的提名就可以成為候選人。

陳文敏期望,社會各界不要再執着及糾纏於「公民提名」的名稱,以至是否符合基本法等問題上,否則只會忽略其他可能性。

陳弘毅:四大界別尋空間

出席同一論壇的基本法委員會委員、香港大學法律學院教授陳弘毅表示,他贊同陳文敏所指社會不應再糾纏於「公民提名」等具爭議性議題,而是返回基本法框架嘗試設計方案,爭取一個符合基本法又得到廣泛共識的方案。

他續說,提委會組成具有討論空間,包括提委會可採取新的產生辦法增加新議席,「若新產生辦法新議席的比例不高,亦不會改變提委會的四大界別,個人認為是符合框架內的建議」。

韓大元:均衡參與最重要

中國人民大學法律學院院長韓大元在論壇上表明不同意陳文敏的方案,認為160人組成的提委會未必符合均衡參與的原則,並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為例,指人民代表大會共有2,997名代表,並有約170名常委委員,但當前仍由人民代表大會審議重要法律,說明代表大會規模更具均衡參與及民主代表性,「選委會四大界別是很有特色的,大家應鞏固共識」。

譚志源:難道普選要交聯合國批准?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反對派時常將所謂「國際標準」掛在口邊。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昨日強調,本港普選是中央通過基本法給予港人的權利,故普選必須根據基本法落實,並反問道:「難道我們將來的特首普選方案,是要拿去聯合國批准?」他強調,倘只是透過「噪音」,透過激化矛盾、人身攻擊、或違法行為爭取普選,「這只會將落實普選目標越拉越遠」。

譚志源昨日在政改論壇上表示,自己出席了近百場不同講座,政改諮詢專責小組的成員也見了社會不同階層人士,過程中了解到各方希望依法如期落實普選。

政改不屬港自治範圍

他說,要依法如期落實普選,首先必須明白,本港政制發展「一定要與中央一起去」:本港作為中國的特別行政區,中央有其憲制權力決定、制定或修訂本港政治體制,在過程中,特區政府有所參與,以體現「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政制方針,但「政治體制並非高度自治範圍之一件事」。

因此,討論政改問題必須從整個國家的角度去看。譚志源說:「我們要產生的行政長官如何能保證香港長期繁榮穩定,更重要我們怎樣產生一個行政長官,可保障國家的利益、國家主權的體現,以及國家



譚志源強調本港普選是中央通過基本法給予港人的權利。 黃偉邦攝

公平競爭制度拚實力

譚志源並反駁了所謂「篩選」之說,認為大家都有需要理解甚麼是「不合理限制」,在選舉制度上,當局需要做的是提供一個公平競爭的制度,讓有能者以政治實力比拚,「(究竟)所指的篩選是實力比拚,抑或制度公平性?這需要具體深入,不能一個口號就大家覺得應該有篩選或無篩選」。

針對反對派提出的所謂「公民提名」、「國際標準」等,譚志源強調,從法理而言,基本法是一套授權法,包括授權提名委員會,故提委會有提名權,選舉權、任命權也是源自基本法,「沒有被授權的機構就不會享有有關權力」。

他並反駁所謂「國際標準」之說,強調本港的政改方案,依法要由立法會、行政長官及人大常委會批准,要按照基本法落實而非所謂「國際標準」:「難道我們將來的特首普選方案,是拿去聯合國批准的嗎?」

「國際標準」對港無約束

譚志源重申,本港的普選方案,在政治上要行得通,照顧跨黨派議員意見及中央的意見,又呼籲大家應將明顯不符合法律要求的方案放下,「若只是透過噪音,透過激化矛盾、人身攻擊或違法行為爭取普選,這只會將落實普選目標越拉越遠」。